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專責人員 黃千蕙

電話：0422289111轉54311

傳真：04-25279180

電子信箱：chienhui753@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300015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3000156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2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十六-學生學習扶助結合民間資源(博幼)增能師資培訓(國小教師組)實施計畫，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2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

二、本案報名資訊如下：

(一)辦理日期：113年1月31日(星期三)。一天兩科目各一場次，此場次限英語科20人、數學科20人，共計40人參加，研習當天不開放現場報名。

(二)對象：對博幼基金會學生學習扶助國小階段數學、英語科教材有興趣之國小教師，或欲選用博幼基金會學生學習扶助系統教材之學生學習扶助授課教師。

(三)研習地點：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



(四)報名方式：

1、請擇一方式進行報名，切勿兩種方式都報名。

(1)請具有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之教師，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http://www1.inservice.edu.tw>)。

(2)未具備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帳號之教師請以GOOGLE表單方式(連結：<https://forms.gle/f2CeVwenoe7LgwRT7>)報名。研習報名確定錄取者，統一於113年1月22日(星期一) 24時前於北勢國小校網及教育局網站公告，不另行E-mail通知。。

2、報名截止時間至113年1月19日(星期五)17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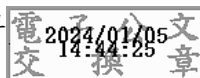
(五)全程參與博幼課程者，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

(六)研習注意事項，詳見實施計畫。

三、若對於研習有疑問，請電洽北勢國小陳榮閔組長，電話：  
04-26315032轉742。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

副本：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本局國小教育科



裝

訂

線

